附件5

×××医疗保障局

立案监督建议书

医保案建字〔 〕 号

人民检察院：

一案因当事人涉嫌欺诈骗保，我局于 年 月 日将有关材料移送

公安（厅）局，但该（厅）局以 为由，决定不予立案。我局认为，

，根据国务院《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》第九条规定，建议你院对此案进行立案监督。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附:案卷 册 页

其他文书和证据：

（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印章）

年 月 日